

证券代码：835020

证券简称：山东北辰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延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以公告方式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883,64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2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金延辰先生就公司的治理及战略执行等情况向股东大会提交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8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4%；反对股数 2,00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邵怀亮先生就监事会的工作履职等情况向股东大会提交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8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4%；反对股数 2,00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分析说明并制定了 2019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8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4%；反对股数 2,00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8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4%；反对股数 2,00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5）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8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4%；反对股数 2,00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883,6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和项目建设长期资金的需要，2019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 2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并授权董事长金延辰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按照金融机构的要求以公司资产提供担保而签署的担保合同、协议，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借款的议案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83,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4%；反对股数 2,00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2019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山东北辰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 1,338,120.00 元，该金额为公司支付给关联方山东北辰集团有限公司的办公楼、厂房等租赁费。2019 年 6 月协议到期后，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与山东北辰集团有限公司续签协议（续签协议年租金不变）。

（2）2019 年度本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山东北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北辰集团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山东北辰集团济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公司关联方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 7,000 万元，年利息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其中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长期项目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3）2019 年度，公司拟接受包括但不限于山东北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北辰集团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山东北辰集团济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21,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0,0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金延辰、唐金山、李本远、焦念忠、金哲、金延军、金延宝、邵怀亮、张继才、唐守祥、邵文力、张承军、安磊、李学华回避表决，非关联股东对议案进行了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883,6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雅斐、尹燕波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公司法》、《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订确认的《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